

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12NB0149286A2025401

采购单位（甲方） 凤山县人民检察院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 广西凤山县旅投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凤山县凤城镇巴烈新区双创产业园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2025年度河池市东兰县、凤山县、巴马瑶族自治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 (元)
1	桂M-B666警、桂M-B188警、桂m-b698警、桂M-B608警、桂M-B666警、桂M-B988警	保养、换轮胎、换电瓶、刹车盘、铝圈、雨刮器、雪种、喇叭、机油塞、气囊游丝、钢圈、	9	份	13212	桂M-B666警、桂M-B188警、桂m-b698警、桂M-B608警、桂M-B666警、桂M-B988警	13212
合同总价：（大写） 壹万叁仟贰佰壹拾贰元整 （小写） 13212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清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日期：	乙方（章） 日期： 2025.5.10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凤山县凤城镇巴烈新区双创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刘政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黄欣怡
电话：	电话： 1917883796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广西凤山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阳支行
账号：	账号： 743212010103821398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